

潭子區災害應變中心任務編組表

編組名稱	編組人員	任務
指揮官	區長兼任	綜理區災害防救工作。
副指揮官	主任秘書	襄助指揮官處理區災害防救工作。
搶救組	臺中市後備指揮部派員擔任連絡官，第五作戰區指揮部派員擔任情蒐官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災害現場人命搶救、傷患搶救及民眾重大傷亡查報事項。 2.應變警戒事項。 3.整理災情傳遞、彙整、管制、統計、陳報及其他有關之文書作業事項。 4.協調國軍支援救災與運輸事項。 5.其他有關重大災害之協調事項。
收容救濟組	區公所社會課課長兼組長 (會計室主任兼副組長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救災民生物資之籌備及儲存事項。 2.辦理受災民眾救濟糧食、救濟金應急發放事項。 3.各界捐贈救災民生物資之接受與轉發事項。 4.辦理避難收容處所之規劃、指定、分配佈置管理等事宜。 5.辦理受災民眾之登記、接待、統計、查報管理事項。 6.辦理罹難者家(親)屬救濟金發放及慰問事宜。 7.其他應變處理及有關業務權責事項。
醫護組	潭子區衛生所主任兼組長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災害現場急救站規劃運作及藥品器材調度。 2.災害現場傷患後送醫療院所照顧事項。 3.評估災區食品衛生管理工作事項。 4.聯繫各醫療院所、提供醫療協助事項。 5.災區疫情防治、監測、通報、調查及相關處理工作。 6.辦理臨時遺體安置場所消毒防疫輔導事宜。 7.受災民眾心理創傷之輔導。 8.其他有關業務權責事項。
總務組	區公所秘書室主任兼組長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區級災害應變中心及臨時前進指揮所之佈置、視訊會議設備操作及維護、電訊之裝備維護及照明設備之維持等事項。 2.區級災害應變中心工作人員之飲食、寢具等供應及相關救災器材採購事項。 3.軍方支援部隊之接待及飲食供應事項。 4.其他有關業務權責事項。
治安交通組	由轄區分駐所、派出所所長兼組長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依指揮官劃定警戒區域執行勸導、限制或禁止人民進入或命其離去等事宜。 2.負責災區現場警戒、治安維護、交通秩序維持事宜。 3.協助遺體相驗及罹難者身分確認事宜。 4.災區交通運輸之維護事項。 5.其他有關業務權責事項。
幕僚查報組	區公所民政課課長兼組長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負責指揮官幕僚作業事宜 2.督導災害防救組織功能。 3.勘查統計民間災情事項。 4.洽請軍方支援事項。 5.協助辦理危險地區民眾疏散撤離事項。 6.協助罹難家屬辦理喪葬善後事宜。 7.其他有關業務權責事項。
搶修組	區公所農業課、公用及建設課課長兼組長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聯絡災害潛勢溪流里長，隨時注意氣象報告，做好防災整備及疏散避難等措施。 2.搶修所需工程機具、人力調配事項。

編組名稱	編組人員	任務
		3.輕微災情之搶修、搶險及復舊事項。 4.調度車輛運送受災民眾。 5.其他有關業務權責事項。
環保組	潭子區清潔隊隊長兼組長	1.急迫性垃圾清理工作。 2.側溝堵塞疏濬工作。 3.轄內路樹倒塌之清理。 4.災區環境消毒工作。 5.其他有關業務權責事項
維生管線組	由公共事業單位人員擔任	1.電力供應維護搶修工作。 2.自來水供應搶修工作。 3.天然氣供應搶修工作。 4.油料管線維護搶修工作。 5.電信通訊維護搶修工作。